

中共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党组

嘉环人〔2025〕4号

关于李勇圣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各下属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任命李勇圣为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六中队中队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免去其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四级主办职级，从二〇二五年一月起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党组

2025年1月20日



上海市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5 日印发
